

舟山千岛中央商务区 05 组团配套道路工程 涉水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有关规定，我局对舟山千岛中央商务区 05 组团配套道路工程涉水申请材料进行了初步审查。为保证审批质量，增加工作透明度，现将舟山千岛中央商务区 05 组团配套道路工程涉水的相关资料在“舟山水利”网上进行公示，以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如有不同意见需要反映的，请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前（以邮戳为准）以书面形式将反映的情况寄（送）到舟山市水利局行政许可处。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个人反映情况要签署真实姓名，并留下真实的联系电话、地址、邮编。

特此公示。

公示时限：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5 日

来信请寄：舟山市行政服务中心水利窗口

地址：舟山市临城街道翁山路 555 号

邮编：316000

附件：1、工程地理位置图

2、工程概况

舟山市水利局

2022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1：工程地理位置图

工程地理位置图



附件 2：工程概况

舟山千岛中央商务区 05 组团配套道路工程涉水概况

舟山千岛中央商务区 05 组团配套道路工程拟在道路桩号 K0+036.4 处设置桥梁一座——经十七路 1 号桥，涉及的河道为中心横河（规划河道），目前河道尚未开工建设。

拟建桥梁与河道正交 90° ，桥梁宽 49m，长 32m，采用预应力砼空心板结构，共 2 跨，单跨标准跨径 16m，桥台采用盖梁结构，桩基采用 1.2m 钻孔灌注桩，桥梁桥底板高程 $>3.6\text{m}$ 。

2022 年 11 月 16 日，我局委托舟山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召开该项目的涉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查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专家组重新对该项目的涉水影响评价报告进行了复核。